

台风“塔拉斯”对福州无影响

本周新的一波高温来袭

东快讯(记者 杨玉娟)据国家防总网站16日消息,7月15日17时,南海热带低压加强为今年第4号台风“塔拉斯”。预计,“塔拉斯”17日上午在越南东北部沿海登陆(9~10级)。预计,16日至18日,华南南部及云南南部将有中到大雨,其中海南南部、广西沿海、广东中西部沿海暴雨到大暴雨(50~120毫米)。广东南部鉴江、漠阳江,广西南部南流江、钦江,海南万泉河、昌化江等河流将

出现明显涨水,部分河流可能超警。但今年第四号台风“塔拉斯”对福州不会产生影响。连续一周以来,无间断的高温烧烤模式,让热怕了的我们都等着一场台风来送清凉。打不了这场台风的主意,高温预警继续站岗!昨天上午,福州市气象台继续发布高温橙色预警,这已经是本周第七个高温预警了。未来三天,福州的大部分县(市、区)有35℃~38℃的高温天气,一定要注意防暑防

晒!总的来说,新一轮高温今天继续袭榕。

今明两天午后,福州部分县(市、区)会有雷阵雨洒落,局地中雨。雷雨时局地伴有强雷电、短时强降水及6~8级短时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出行要注意安全。到了19日,雨水减少,多云为主。都说雨水可以换清凉,但从目前形势看,未来三天的午后对流雨都是杯水车薪,无法为我们捎来奢侈的清凉。

全省方面,副高西伸,受海峡内低值扰动系统和“塔拉斯”热带风暴外围云团影响,昨天全省多云,沿海和南部地区有阵雨或雷阵雨;其余地区局部有阵雨或雷阵雨。预计今天,全省有阵雨或雷阵雨;其中16日夜里有到17日白天南部地区的部分有中雨,局部大雨到暴雨。明后天,副高减弱,但我省仍受副高控制,全省多云,午后有分散性阵雨或雷阵雨。其中18日南部部分有中雨。

市区气象信息

今天
福州 雷阵雨 26℃~36℃
厦门 中雨转阵雨 25℃~29℃

明天
福州 多云到阴 26℃~36℃
厦门 多云 25℃~30℃

后天
福州 阴天多云 26℃~34℃
厦门 多云转阴 26℃~33℃

据福州气象台、厦门气象台

高温津贴落实调查: 有的户外劳动者未拿到津贴

热!热!热!12日入伏以来,全国多地陷入持续“蒸烤模式”,南北方大范围地区最高气温超过35℃。近期,多个部委和地方政府出台防暑降温措施应对,尤其要求高温津贴要发放到位。

记者调查发现,地方在政策落实上不到位,有一些户外劳动者表示并未拿到高温津贴,有的地方高温津贴标准多年不变。



高温下的工作者(资料图)

多地下文应对高温天气

根据2012年出台的《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在35℃以上高温天气从事室外露天作业,以及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将工作场所温度降低到33℃以下的,应当向劳动者发放高温津贴。

从7月3日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对用人单位是否遵守高温津贴规定等内容开展专项检查。与此同时,河北、福建、天津以及哈尔滨、济南等地均下发通知要求做好高温天气防范应对工作。

记者采访发现,由于我国各地气候条件差异较大,因此,高温津贴发放的时间、周期、标准并不统一。

在发放时间上,多数省份是在6月至8月或9月之间,海南则是从4月至10月,福建是从5月至9月,其间均可发放高温津贴。在发放周期上,有的是按月发放,有的按日计算发放,而河北省则按照小时计算。此外,多数地方的发放标准是每月200多元,广东为每月150元,最高的是天津,每月630多元。

河北近期宣布,调整夏季高温津贴试行标准,即从事室外露天作业的劳动者每人每小时增加0.5元,即由1.5元调整为2元;没有防暑降温设备或有防暑降温设备但达不到降低工作场所温度效果的室内劳动者,每人每小时增加0.5元,即由1元调整为1.5元。

有的户外劳动者未拿到津贴

记者采访发现,高温津贴不发放的情况仍存在。在炎热的杭州

地铁6号线奥体中心施工现场,记者采访37岁的宁波人徐前,他负责现场的挖掘机调度。6月份,他拿到了500元的高温津贴。但是,在同样的工地上,一些杂工却未领到高温津贴。贵州人代群是工地的保洁清洁工,她说并不知道高温津贴如何发放,目前只有一天领到两瓶盐汽水降暑。

“什么叫高温津贴?没听说过。”老段是北京前门大街上的一名保安,每周工作7天,一个月拿3200元的工钱。

记者在北京街头采访了数名建筑工人、快递员、停车场管理员等户外劳动者,他们中的很多人表示没有拿到高温津贴。有的说不了解相关政策,有的说知道政策却并不敢向领导要。在北京西城区某停车场,一位管理员说:“给不给还不是老板说了算。”

不按时、不按标准发放高温津贴的情况多年来一直存在。据了解,2016年夏天,在东部某个副省级城市集中开展用人单位夏季防暑降温政策法规执行情况的专项检查中,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发现,有的单位高温津贴没有随6、7月份的工资一起发放,而是要等到9月份时集中发放;有的单位不了解新的高温津贴发放标准,仍然按照旧标准进行发放。

此外,记者调查了解到,一些地区的高温津贴标准多年不变,未根据当地的经济及天气情况

进行调整。

例如,广东现行的高温津贴标准制定于2012年,每人每月150元。事实上,早在2007年,广东便出台《关于公布广东省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室外作业及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150元;非高温作业人员每人每月100元。记者对比两个文件发现,除了将室内外高温津贴标准调至一致外,津贴标准始终停留在最高150元的水平。

“10年前买一瓶矿泉水五毛钱,现在涨到两块钱。但高温津贴的标准却一成不变,这不太合理。”广东某国企员工柳女士说。记者了解到,湖南现行高温津贴标准制定于2005年,每人每月150元;河南则执行2008年制定的每人每工作日10元的高温津贴标准。

专家建议加强对重点行业的监督

多年来,高温津贴的落实一直是个难题。多名受访者认为,需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督促用人单位落实防暑降温的主体责任。同时,要加强对劳动者的政策宣传,提高他们的维权意识。

广东省社科院法律与治理现代化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黄硕说,有关部门每年都会进行执法检查,建筑、餐饮、快递等行业的问题比较突出,应将这些行业作为重点进行监督检查,严肃查处侵害劳动者权益的违法行为。

有专家建议,应该健全、完善职工高温津贴制度,及时适当调整高温津贴标准,通过工会等协助劳动者与企业平等协商,把高温天气劳动保护等写进劳动合同。

记者注意到,天津市已经建立起高温津贴标准的动态调整机制。即把上年度的职工月平均工资除以职工月平均工作天数21.75天,再乘以12%。2016年度,天津市职工月平均工资为5265元,以此推算,2017年的高温津贴标准为每天29元。

黄硕表示,高温津贴标准如何制定和调整,应当举办听证会,让更多高温下的劳动者参与讨论,更好地保护他们的权益。

此外,有专家提出,除了发放津贴,还应科学调整高温下劳动者的作息时间。按照《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要求,日最高气温达到35℃以上、37℃以下时,企业应当采取换班轮休等方式,缩短劳动者连续作业时间,并且不得安排室外露天作业劳动者加班。但记者采访发现,仍有很多工地为了赶工期,让工人顶着烈日酷暑加班干活。

重庆市安监局总工程师何建平认为,对于违反国家劳动保障法律、行政法规有关工作时间、工资和津贴规定,侵害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用人单位要依法责令其改正并给予严厉的惩戒。

新华社

中央气象台连续第10天发布高温预警

近期,我国出现大范围高温天气,特别是北方地区,不仅高温强度强,持续时间还长。预计未来十天,北方高温范围和强度较前期减小,南方将成为高温主力,迎来持续闷热天气。中央气象台连续第10天发布高温预警。

近12年来北方遭遇最强高温

6月26日以来,高温热浪席卷我国多地,根据气象监测,截至昨天,累计高温影响面积有522万平方公里,其中,新疆、内蒙古、陕西、山西、河北、山东等地部分地区,日最高气温达到40℃~42℃,突破了当地有气象记录以来的历史极值,这也是近12年以来,我国北方遭遇的最强高温天气过程。

未来十天 北方高温范围和强度将削减

气象专家表示,未来十天,北方的高温范围和强度将较前期有所减小和减弱,新疆南部、内蒙古中西部、西北地区东部等地将有4~6天35℃~38℃的高温天气。对于华北和江淮地区来说,受降雨影响,17日之前高温有所减弱,但18到20日,最高气温将再次超过35℃。预计20日后,北方高温范围明显减小,大部地区最高气温将降至35℃以下。

南方高温持续局地气温超40℃

相比之下,南方高温更为持久,预计江淮、江南大部、华南东部将出现持续6~9天的高温闷热天气,局部地区最高气温可达40℃左右,人们要做好防暑降温措施。

此外,今天白天到夜间,山东东部和南部、江苏北部、河南东南部、四川盆地西部等地有大雨或暴雨,部分地区伴有强对流天气,提醒人们出行注意防范。

央视新闻客户端